

# 张店环保分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为提高环境保护行政机关工作透明度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，促进依法行政，张店环保分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，按照依法公开、客观真实、全面公开、注重实效、方便群众的原则，通过扎实推进载体建设，规范公开内容和形式，完善制度体系建设等措施，积极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有序、及时、准确地开展，依法行政水平得到了有效提高。按照区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我局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，现将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 一、概述

一年来，张店环保分局深入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以及《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〔2014〕50 号）等一系列文件精神，积极做好本单位的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工作透明度，接受群众监督，着力加强以环保工作为主要内容的政务公开，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和困难，确保严格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要求落实到位。信息公开范围进一步扩大，质量进一步提高。

## **二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情况**

一是领导重视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的建立健全工作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、其他分管局长为副组长、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实行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和“一把手负总责”的责任制，切实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，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办公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。二是制度健全。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指南的编制，在网站及时公布，主动公开工作制度建设情况，不断加强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并明确区分各类政府信息公布的领导、审核工作，每个政府信息产生时由主要领导审批时明确该信息为“主动公开”、“部分公开”还是“免于公开”，对免于公开的必须说明具体理由。

## **三、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情况**

为宣传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，我局在网站发布多期新《环保法》解读，以便于群众更好的了解《环保法》相关内容，同时加强其他环保法律法规的宣传。及时受理群众来信来访，并将处理结果告知当事人，同时将处理结果上报并发布。2017年处理信访1004件，处结

率及回复率均达到 100%。办理与环保有关的区人大代表建议 8 件、区政协委员提案 2 件，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毕。

#### **四、大力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**

2017 年，我局继续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创立了“<http://www.zdepb.gov.cn/>淄博市环境保护局张店分局”网站，并和区政府网站进行了链接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有：一是进一步推进空气质量、水环境质量及重点污染源污染物排放信息公开。我区 3 个空气监测点位和 2 个水环境监测点位以及省控以上企业监测信息皆为自动监测，为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张店区及时将所有监测信息政府全部链接到区政府网站，便于公众查询。二是将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在政府网站公开并及时更新。同时，将全局环境执法检查内容、群众举报投诉、及核辐射安全等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形成信息在政府网站、局网站、局微博、局微信公开发布。三是加大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信息公开，让群众做好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，让群众了解政府部门的应对措施。四是加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。行政审批的事项实行动态管理，所有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竣工验收信息，全部在网站上进行及时公开和随时更新。全年我局累计审批建设项目 669 个，公示审批、验收信息 1006 条。

#### **五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情况**

按照本局的工作职能，切实从办事流程、政策文件等方面进行动态和固定公开，在公开的内容上以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和规范执法行为为重点，通过张店区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

开平台公布更新，并及时发布和更改通知公告和工作动态等各类信息。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，我局在区政府网站公开 154 条。

## **六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**

我局收到淄博广厦墙体公司和孙佳美要求信息公开的申请 3 份，我局均在规定时间内给予了答复。

## **七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**

我局公开收费方面，公开了《关于取消、停征和免征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4]101 号）、《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环境监测服务收费的复函》、《张店环保分局征收排污费公示内容》。同时，我局将每季度收费情况在局网站进行了公开。

## **八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**

2017 年，我局被行政复议 1 件，申请人已撤销复议申请。被行政诉讼 1 件，目前正在处理中。

## **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**

我局根据上级要求制定了《张店环保分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，严格按照《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信息源头性认定办法的通知》要求，及时将文件精神通知到相关科室，明确责任，同时指定专人负责保密审查工作。

## **九、信息公开推进情况**

我局加快信息公开步伐，加强人员学习，扩大公开的范围和公开的方式，采取各种方法进行信息公开，让社会了解环保、支持环保、参与环保，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，为群

众解决关注的问题提供了方便。

## 十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动态信息偏多，其他内容偏少。为进一步做好我局信息公开工作，我们在今后的信息公开工作中将采取以下措施：

1、扩充内容，提高服务能力。我局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认真梳理信息，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。

2、做好宣传，确保服务质量。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公众的知情度。向实践工作成功有效的政府职能部门学习取经，结合本局的工作实际情况，不断提高工作水平。

淄博市环境保护局张店分局

2018年1月26日